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第四十二次通風裝置聯絡小組會議摘錄

1.	<p><u>預隔熱板的風槽系統</u></p> <p>主席報告，1/2014 通函用途用於預隔熱板的風槽系統已經發出，並透過電子郵件發給本次會議的會員。主席已簡介預隔熱板應用於風槽系統的有關技術要求和限制。主席鼓勵會員將此通函進一步分發到業內人士，同時他們也可以在消防處的網站上找到。</p> <p>主席表示感謝 VILG 成員和消防處管理層在預備此通函時提供了寶貴的意見。HKACRA 代表表示感謝消防處在過去 13 年以不同方式諮詢業內的意見，在不影響消防安全下查看及採納預隔熱板應用於風槽系統中。</p>
2.	<p><u>電氣聯鎖與持牌處所通風/空氣調節控制系統</u></p> <p>主席報告，該通函修訂草案已重新發給 VILG 成員。但在上一次會議後到本次會議前並沒有收到任何書面意見。然而，HKRVCA 代表表示他們仍然對這份通函修訂草案有一些意見，並初步口頭與消防處通風課探討。主席建議消防處通風課能與 HKRVCA 展開獨立會議，並同意記錄他們的意見從而能夠滿足業界慣常的使用。主席提醒只能經 VILG 的成員認可後才可將已修改的通函給 FSSAG 的成員。</p>
3.	<p><u>新建築物在入伙前的防火閘認證</u></p> <p>主席了解到發布 PNRC25 “提交建築工程竣工證明書及建材製品的計劃”已經在業內實行了。HKRVCA 代表表示介紹了給成員後直到現在沒有收到成員報告相關記錄，如果有進一步的信息從屋宇署獲得他將會更新各成員。</p> <p>主席建議該 PNRC25 只應用於正在開展或 2013 年 9 月 10 日後已完成的建築工程。主席預期這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有第一批由註冊通風承辦商通過認證的新安裝防火閘，因為安裝防火閘和認證工作是在大致完成建築工程和已安裝防火閘後才進行。</p>
4.	<p><u>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师計劃以推行第三方參與消防安全審批修訂計劃</u></p> <p>由於 HKRVCA 成員同意，此項目將被帶到了第 46 次通風裝置聯絡小組會議。</p>
5.	<p><u>VD 宣傳計劃</u></p> <p>主席表示，消防處通風課正在草擬一個宣傳計劃，該宣傳計劃是包括由效率促進組研究報告中的建議（定稿於 2014 年 11 月）。主席補充說，當消防管理</p>

	<p>層同意後消防處通風課將簡介此宣傳計劃給 HKRVCA 成員。</p>
6.	<p><u>以新板本的表格提交通風年檢證書</u></p> <p>主席提醒業界應充分使用以新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代替舊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消防處通風課向 HKRVCA 成員簡介二維條碼電子形式採用的技術可以有利於消防處更高效、準確的將數據記錄，以便舉証接受通風年檢證書表格時資料的錯誤，尤其是當實施新的食環署牌照更新制度時要處理大量的新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p> <p>HKRVCA 代表表示，有些 RSC (V) 發現在提交新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時有所困難。要求消防處提供指導/示範輸入新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主席表示，這是消防處通風課宣傳計劃中的一部分，以製備樣本如何完成新板本的通風年檢證書表格及上傳到網站。主席補充說，消防處通風課可以提供示範，如有需要可以進一步討論其細節。</p> <p>主席了解，一些 RSC (V) 可能在使用電腦製成的新板本表格出現困難。主席表示，消防處通風課可考慮接受這些 RSC (V) 提交手寫的新板本表格。</p>
7.	<p><u>在屋宇署網站顯示註冊通風承辦商的聯絡資料</u></p> <p>HKRVCA 代表表示，註冊通風承辦商和其他類別承辦商在屋宇署的登記註冊承建商記錄上是有所不同的，註冊通風承辦商是沒有聯絡資料的信息張貼在屋宇署網站名稱列表中。HKRVCA 代表認為，通風系統的擁有人/業主將難以尋找和聘請註冊通風承辦商進行通風系統的年檢。HKRVCA 代表表示，已經向屋宇署提出了這個問題，但是屋宇署沒有提供有關這個問題的任何正面回應。主席同意 HKRVCA 代表的觀點，消防處會盡量向屋宇署反映情況給他們作出考慮。HKRVCA 代表在這個問題上將進一步與屋宇署跟進，並保持向成員通報進展情況。</p>